

## 北京中电方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披露 2017 年年报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北京中电方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原定于 2018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 2017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，因审计工作尚未完成，为确保年度报告的准确性和完整性，经公司慎重研究，并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同意，特将 2017 年年报延期至 2018 年 4 月 27 日披露。公司董事会对本次调整年报披露时间给投资者带来不便深表歉意，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中电方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

董事会

2018 年 4 月 26 日